

苏州海中航空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 2017 年 5 月 20 日上午 10:00

结束时间： 2017 年 5 月 20 日上午 11:00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六）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5 月 15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见证律师：国浩律师（苏州）事务所律师马树立、陈书斌。

（七）会议地点：苏州海中航空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的详细内容见于公司 2017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7-009）、《2016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7-010）。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工作报告对董事会 2016 年度取得的主要工作成就、存在的主要问题进行了全面的回顾、总结，公司发展态势良好，对经营业绩进行总结；在管理制度、组织机构等方面得到进一步完善；公司根据总体发展战略要求，提出了 2017 年公司发展的主导思想和主要工作任务。

（四）审议关于《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五) 审议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在相关基本假设的前提下，公司本着谨慎性原则对 2017 年的营业收入及利润总额等进行预计。

(六) 审议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016 年度利润不进行分配。

(七) 审议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 1、凡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委托出席者持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 2、法人股东由其法人代表出席会议的，请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其他有效证明、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由其法人代表委托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 3、股东采用现场登记方式或通过传真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7 年 5 月 20 日

(三) 登记地点

苏州海中航空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曹曦

电话：15370060024

座机：0512-62961111

地址：苏州工业园区娄葑北区和顺路 58 号 4 幢 1 楼

(二) 会议费用：参会股东住宿费、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苏州海中航空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 (二) 《苏州海中航空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 (三) 《苏州海中航空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 (四) 《苏州海中航空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苏州海中航空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0 日